

航道通告

北道通〔2020〕23号

各有关单位，船舶：

清远市城市供水管网建设工程(一期)下穿北江施工作业(第二阶段)的需要,将对清远市伦洲大桥现有右侧通航孔实施封闭,改用现有左侧通航孔进行通航。为确保施工期间过往船舶航行安全,受广东清源水业有限公司的委托,现对该施工区域河段航标做相应配布,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:

一、施工设标河段

清远市伦洲大桥下游 200 米。

二、助航标志设置情况

(一) 航道部门在施工区域调整迁移了 8 座临时浮标(其中 4 座左侧浮标、4 座右侧浮标),并在施工区域上下游约 500 米河段设置了 2 座施工警示标志,作为工程施工作业区域的助航标志。左侧浮标标体颜色为黑色,夜间显示单闪绿光,周期 2.5 秒;右侧浮标标体颜色为红色,夜间显示单闪红光,周期 2.5 秒。

(二) 施工临时助航标志编号及各标志概位。

1#左侧专用浮标概位: N23° 41' 36" E113° 05' 30"

2#右侧专用浮标概位: N23° 41' 38" E113° 05' 27"

3#左侧专用浮标概位: N23° 41' 43" E113° 05' 35"

4#右侧专用浮标概位: N23° 41' 45" E113° 05' 33"

5#左侧专用浮标概位: N23° 41' 48" E113° 05' 40"

6#右侧专用浮标概位: N23° 41' 51" E113° 05' 38"

7#左侧专用浮标概位: N23° 41' 53" E113° 05' 45"

8#右侧专用浮标概位: N23° 41' 55" E113° 05' 42"

下游施工警示标志概位: N23° 41' 24" E113° 05' 27"

上游施工警示标志概位: N23° 42' 01" E113° 05' 33"

三、施工助航标志启用时间

2020年11月11日至2020年11月30日。施工作业提前或延迟完工不另行通告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请航经施工河段的船舶加强瞭望，谨慎驾驶，注意避让，按助航标志标示的航道慢速通过施工河段。

以上各事项，请各单位船舶、排筏注意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附件：清远市城市供水管网建设工程（一期）下穿北江施工作业（第二阶段）临时航标配布示意图

广东省北江航道事务中心

2020年11月10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，广东清源水业有限公司，清远航标与
测绘所。

广东省北江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0年11月10日印发
